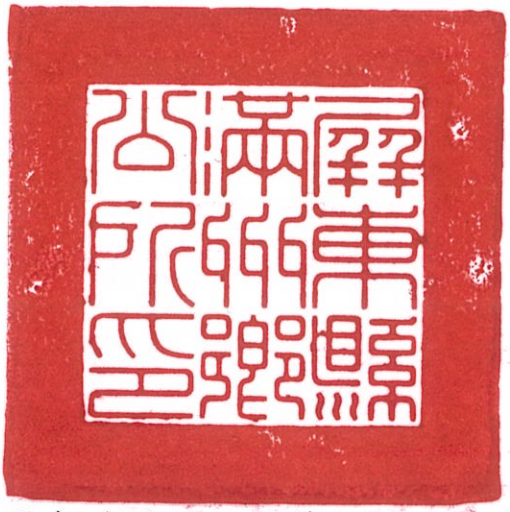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滿州鄉公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滿鄉民字第1150004774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屏東縣滿州鄉老佛山人文紀念館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35條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8次定期會議決通過（本鄉鄉民代表會115年10月28日滿鄉代字第1150000178號函）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管機關：屏東縣滿州鄉公所

二、實施日期：自公布日實施

三、另函請屏東縣政府備查

代理鄉長 陳清木